



海垦宝橡
HAIKEN BAOXIANG

海垦林产

NEEQ: 873010

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 2022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2年1月15日，海南橡胶旗下子公司海垦宝橡林产集团（以下简称“海垦林产”）首批40立方采用“零添加”技术加工的FSC橡胶木刨光锯材完成装车发运，标志着该企业与宜家合作项目规模化订单生产的前期试产工作圆满完成。这也是海南省首批FSC橡胶木订单，对海垦林产进一步提升橡胶木产品附加值、实现产品的差异化竞争、体现环境可持续和社会责任的国企担当具有重要意义。

（或）致投资者的信

尊敬的各位海垦林产投资者：

大家好！回顾2022年公司依然不忘初心，鼎力前行，对所有投资人给予我们的支持与信任。对此，致以衷心的感谢。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8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2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5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9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3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3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赵海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国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廖艳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姓名及未出席的理由

董事毛新翠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尊重、理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高度重视上述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公司将持续关注强调事项的进展情况，根据相关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关联方供应商重大依赖风险	公司生产的主要原料为橡胶木林木，公司原料采购大部分自于海南橡胶集团。虽然海南橡胶为公司的控股母公司，但如果未来政策变化或双方权属关系发生变化，则可能对公司的原材料采购和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自然灾害风险	森林生产经营和安全管理对自然条件有较大的依赖性，面临多

	种自然灾害风险，包括：森林火灾、森林病虫害（微生物、昆虫、鼠类）、冻害、雪压、风灾、干旱、洪涝、滑坡、泥石流、环境污染等。林业自然灾害的发生与气候等人类尚无法完全控制的自然条件具有较大关系，具有突发性、多样性和很强的破坏力。如果公司取得采伐权的橡胶林发生严重自然灾害，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森林采伐管理变化的风险	我国对森林采伐实行限额采伐制度，对商品材采伐实行年度木材生产计划制度，“十四五”期间年度木材生产计划原则上按照年商品材采伐限额等额确定。但是，如果未来我国森林限额采伐制度发生较大变化，公司所获得批准的采伐限额下降，或者公司的经营规模大幅扩大，而获得批准的采伐限额未能相应提升，可能会对公司森林经营、木材生产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导致公司效益下降。
公司自有及租赁厂房未取得产权的风险	公司及分子公司自有房产均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其中自营子公司宝联林产及宝星昌达所使用房产系公司经评估后受让自农垦总公司，受让时已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复，宝联林产及宝星昌达在原房产进行简单改建装修并新增部分临时性建筑。其余分子公司均系在租赁厂房范围内建设木糠房、锅炉铁棚、简易仓库等生产用临时性建筑。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运行情况良好。随着公司转型和管理跨度的加大，如果公司治理结构、内控制度体系及其执行情况不能随公司业务发展进一步健全、完善，无法对业务及资产实施有效的管理，导致内部控制制度失效，将给公司持续发展带来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海垦林产、宝橡林产	指	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琼中宝阳
琼中宝阳	指	海南农垦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琼中宝阳分公司
保亭宝仙	指	海南农垦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亭宝仙分公司
宝联林产	指	海南农垦宝联林产有限公司
宝乐林产	指	海南农垦宝乐林产有限公司
宝宁林产	指	海南农垦宝宁林产有限公司
宝亨林产	指	海南宝亨林产有限责任公司
宝星昌达	指	海南宝星昌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宝昌营销分公司		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宝昌营销分公司
宝海分公司		海南农垦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宝海分公司
海南橡胶	指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原木	指	原条经过造材截断成为符合标准要求的木断
指接板	指	由多块定宽小径规格料以明齿形式拼接而成，按拼接材料的材质及花纹分为AA、A、BC、C四个等级，标准板长宽尺寸2440mm×1220mm，常规板厚从10mm以2mm为单位递增，最大厚度22mm。
自然板	指	橡胶木原木去除毛边后，为最大限度保留木材的完整性，仅对板材厚度做出明确规定，对长度和宽度不做明确规定的板材。
英制料	指	指宽度和厚度用英寸为计量单位，板材长度不得低于1.1m，仿照进口板材的规格对板材的长度、宽度、厚度均做出明确要求加工出的橡胶木板材。
生物质高分子改性橡胶木	指	将普通橡胶木毛料经过四面刨形成刨光料，并采取浸渍加压改性（生物质高分子改性）、叠踩、烘干、养生、打包等工序制成的木材。关键工序改性是指将木材装入存有改性液（一种聚合物组合物，含有多元醇和交联剂的混合组合物）的专用改性罐，通过减压1小时、加压6小时等处理方式浸渍，使得改性液进入木材孔洞中，处理后的生物高分子改性木具备防腐、防虫、阻燃等功能。
刨光料—零添加	指	通过橡胶木材应用研究多年验证，采用无化学“零添加”高温快速干燥木材处理方法，减少橡胶木材内碳水化合物，具备抗粉毒虫蛀蚀的能力，零添加无醛、100%环保、稳定性能强，可广泛应用于室内家居木制品，尤其适合母婴床、书桌椅、木地板等。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ainan StateFarmsBaoxiangForestIndustrial Group Co.,Ltd. -
证券简称	海垦林产
证券代码	873010
法定代表人	许浩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海垦路 13 号绿海大厦四楼
电话	0898-31669525
传真	0898-31665965
电子邮箱	baoxianglinchan@163.com
公司网址	www.hsflc.cn
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海垦路 13 号绿海大厦四楼
邮政编码	570226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7 年 12 月 27 日
挂牌时间	2018 年 10 月 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C20）-木材加工（代码 C201）-人造板制造（201）-木制品制造（203）
主要业务	橡胶木材及人造林采伐、运输、加工、销售； 木结构工程承接等。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橡胶林木及人造林木采伐、运输、加工，人造板、家具、木制品的研发生产，土地租赁，土地开发，企业管理服务，原木、木材的国际贸易，进出口贸易， 胶合木、工程木的加工与销售，木结构木屋的设计、生产及安装，轻钢活动房屋的设计、生产及安装，雕刻制品，工艺美术品的开发、生产，电子商务，品牌策划推广服务，展会、展览、展示策划服务，木工机。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国资委），一致行动人为（海南省国资委）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79874477XH	否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海垦路 13 号绿海大厦	否
注册资本	6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北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 5 号中商大厦四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东北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苏文娟	卢剑
	3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中审众环大厦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1,391,376.29	36,356,524.01	-41.16%
毛利率%	-24%	-32.5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556,224.23	-38,871,110.86	-50.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740,357.46	-39,035,123.21	-5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0.43%	-26.1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0.62%	-26.27%	-
基本每股收益	-0.98	-0.65	51%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9,552,892.78	153,691,137.81	-28.72%
负债总计	41,859,397.21	27,181,885.36	-54.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615,320.04	126,171,544.27	-46.4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3	2.10	-46.1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64%	21.2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8.21%	17.69%	-
流动比率	4.09	2.74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3,312.33	-12,722,507.62	75.84%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7	3.90	-
存货周转率	1.78	0.94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8.72%	-18.9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1.16%	102.68%	-
净利润增长率%	251.09%	-355.41%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60,000,000	60,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038.6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71,186.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91.6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84,133.23
所得税影响数	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4,133.23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对本集团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对本集团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宝橡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注销。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一) 主要业务范围

公司所处行业为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主营业务以橡胶木锯材产品、橡胶木指接板为主，是一家集橡胶木产品研发、加工、销售贸易、木结构、电子商务等为一体的综合性企业。从原木采伐、木材运输、木材锯解、木材改性、木材加工、家具制造、柔性定制处理到产品销售，公司致力于为装饰装修、家具制造等企业提供优质、稳定的橡胶木锯材、橡胶木指接板、改性坯料、胶合木梁等木材加工产品。主要以海南、广东、江苏、北京等地区为主要客户所在地开展销售业务，业务由橡胶木初加工向精深加工领域延伸。

(二) 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接销售方式。由公司及分子公司负责与客户洽谈、订单化生产、签订合同及供货，公司下属销售分公司负责交易信息收集、销售情况监控、库存变动情况监控、行业市场信息收集，同时还需参与公司定价小组制定产品指导价格等相关工作。

(三) 采购模式

公司及其分、子公司主要采购的物品包括橡胶木原木、改性及加工橡胶木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以及木材加工中所消耗的硼酸、硼砂、指接板胶、固化剂、高分子植物改性剂等生产物资。

公司及其分子公司采购的橡胶木原木是由公司的母公司海南橡胶每年对更新待伐的橡胶木进行统一市场定价后，在网上进行林木竞价购买。公司采购生产物资采购时由公司及分子公司年度生产经营目标计划编制各类生产物资采购计划，经本单位领导审批后上报公司林木采伐采购小组备案后，通过询价、比价确定最优供应商，签订采购协议进行生产物资采购。

橡胶木加工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采购是根据相关制度程序，公司投资项目实行内部审批立项制。公司所有投资项目必须经公司经营班子会议初审立项后方可编制投资计划，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组织进行招标固定资产采购流程集中统一采购。固定资产完成安装调试后，由公司及其分子公司进行初步验收，固定资产运行七个工作日后，提交固定资产验收申请，企业发展部根据公司及其分子公司验收申请组织验收小组对固定资产项目验收，进行固定资产结算报财务部确认付款完成采购流程。

(四) 研发模式

公司下设生产技术研发部，负责橡胶木研发、处理和改性等技术的引进和推广，同时与各院校、科研机构研究开发或合作申报橡胶木深加工项目，对产品进行性能检测及后续的专业机构送检工作等，重点关注木材加工生产中产生新的技术需求和技术问题。一方面对现有技术不断进行升级改造，提高原木的利用率、降低生产成本；另一方面从市场实际需求出发，为推动橡胶木深加工行业结构调整和技术升级，促进橡胶木资源高效利用，与研究机构就橡胶木增值利用技术研究达成共识，进行产学研战略合作，在高温热改性生产炭化木技术、环保型橡胶木防腐技术、油棕油热改性木材、树脂预处理生产橡胶木炭化木方法、橡胶木改性处理技术、橡胶木加工剩余物增值技术等方面合作研究，进一步改善橡胶木生产工艺，提高产品品质，丰富产品种类，增加橡胶树资源利用价值。通过橡胶木应用研究多年验证，采用无化学“零添加”高温快速干燥木材处理方法，减少橡胶木材内碳水化合物，具备抗粉毒虫蛀蚀的能力，零添加无醛、100%环保、稳定性能强，可广泛应用于室内家居木制品，尤其适合母婴床、书桌椅、木地板等。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申请发明专利 6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 项、外观设计专利 3 项以及通过购买共享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其中，4 项发明专利、11 项实用新型专利、3 项外观设计专利已获得授权。

(五) 盈利模式

公司及其分、子公司主要通过木材加工生产橡胶木锯材、指接板、刨光材-零添加、建筑装饰材料并进行销售盈利。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2019年9月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代表了有关部门对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与发展潜力的认可与肯定。公司将以此为契机，进一步提高研发及创新能力，不断保持和发展企业核心竞争力。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35,099.38	0.2%	2,875,195.04	1.87%	-91.82%
应收票据	0	0%	0	0%	0%
应收账款	5,988,638.09	54.76%	9,318,830.30	6.06%	-35.74%
存货	28,981,015.52	26.45%	42,766,797.27	27.83%	-32.23%

投资性房地产	0	0%	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22,641,485.27	20.67%	24,168,351.42	15.73%	-6.32%
固定资产	24,784,358.15	22.62%	36,283,135.88	23.61%	-31.69%
在建工程	449,850.00	0.4%	1,621,454.32	1.06%	-72.26%
无形资产	18,628,842.14	17.00%	19,273,897.70	12.54%	-3.35%
商誉	0	0%	0	0%	
短期借款	0	0%	0	0%	
长期借款		0%		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减少，减幅达 35.74%，主要是因为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减少所致。高。
- 2、存货同比减少 13,785,781.75 元，减少幅达-32.23%，主要是因为报告期橡胶木市场低迷，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 3、固定资产同比减少 11,498,777.73 元，变动幅度为-31.69%，主要是因为全年橡胶木市场低迷，因疫情影响严重，市场需求量下滑，产品销售不畅，企业业务转型，固定资产暂时闲置的机器设备计提减值准备所致。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1,391,376.29	-	36,356,524.01	-	-41.16%
营业成本	28,058,370.26	31.17%	48,202,634.52	132.58%	-41.79%
毛利率	-24%	-	-32.58%	-	-
销售费用	1,073,379.92	5.02%	2,292,284.01	6.31%	-53.17%
管理费用	10,787,109.31	50.43%	11,232,538.49	30.90%	-3.97%
研发费用	0	0%	895,624.46	2.46%	100%
财务费用	236,784.13	1.11%	10,597.69	0.03%	2,134.30%
信用减值损失	-304,013.79	-1.42%	-596,440.54	-1.64%	-49.03%
资产减值损失	-37,623,308.12	-175.88%	-12,478,029.33	-34.32%	-201.52%
其他收益	143,038.67	0.66%	176,505.15	0.49%	-18.96%
投资收益	-1,526,866.15	-7.14%	1,108,610.24	30.49%	-237.7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0%	
汇兑收益	0		0	0%	
营业利润	-58,785,665.20	-274.81%	-38,914,014.36	-107.03%	-51.07%
营业外收入	0.03	0.00%	18,193.95	0.05%	-100%
营业外支出	30,091.71	0.14%	30,686.75	0.08%	-1.94%
净利润	-58,815,756.88	-274.95%	-38,926,507.16	-107.07%	51.0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14,965,147.72 元，减幅为-41.16%，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受疫情影响，橡胶木市场低迷，公司营业收入下降。
- 2、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20,144,264.26 元，减幅为-41.79%，主要是因为收入减少相应成本减少所致。
- 3、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变动-25,145,278.79 元，变动幅度为-201.52%，主要是因为是因为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 4、营业利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同比下降，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公司受疫情影响，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9,877,679.91	35,160,172.17	-43%
其他业务收入	1,513,696.38	1,196,351.84	27%
主营业务成本	27,042,861	48,202,634.52	-42%
其他业务成本	1015509.26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传统板材	12,555,157	19,874,881	-58.3%	-47%	-44%	-8.6%
指接板	168,909	254,910	-51%	-81%	-85%	40%
工程项目	583,832	612,375	-5%	-94%	-94%	-10.4%
其他业务收入	7,316,204.26	7,227,406.38	33%	360%	450%	15.6%
合计	20,624,102.26	27,969,572.38	-31%	-43%	-42%	1.6%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 1、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因为加工产能有所恢复，产品销售增加，库存产品积压，造成主营业务收入下降。
- 2、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是因为全年疫情影响严重，市场原材料和加工成本居高，加之清理库存主营业务成本减少。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	是否存在关联关
----	----	------	-------	---------

			比%	系
1	诸城市松源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319.31 万	27.62%	否
2	罗定市陈氏家具有限公司	311.85 万	26.98%	否
3	江西兴达校具有限公司	240.11 万	20.77%	否
4	海南沐辰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20.41 万	1.04%	否
5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 金水橡胶加工分公司	114.29 万	0.99%	是
合计		1105.97 万	-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639,874.00	87%	是
2	罗宇鹏	3,470,405.4	10%	否
3	罗杰	583,339.15	2%	否
4	黄武刚	210,334.40	1%	否
5	罗国洲	2,179.58	0%	否
合计		33,906,132.53	-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3,312.33	-12,722,507.62	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3,126.99	-1,006,598.62	-1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6,343.66	1,677,830.00	85%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增幅为 7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虽收入下降，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同时企业严格控制成本，支付的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幅度很大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减幅达-16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购买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428,513.66 元，增幅为 85%，主要原因是收到关联方往来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三家全资子公司，一家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全资子公司

1. 海南农垦宝橡林产宝联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17 日，注册资本 300 万元人民币，营业范围为：橡胶林木及人造林木采伐、运输、加工、销售，人造板、家具、木制品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海南农垦宝宁宝橡林产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4 日，注册资本 300 万人民币，营业范围为：橡胶林木及人造林木采伐、运输、加工、销售，人造板、家具、木制品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海南农垦宝乐宝橡林产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3 月 17 日，注册资本 300 万元，营业范围为：橡胶林木及人造林木采伐、运输、加工、销售，人造板、家具、木制品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控股子公司

海南农垦宝亨宝橡林产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31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营业范围为橡胶木刨切木皮，集成材、实木门窗、木地板及相关木制品的生产制造、来料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新增或处置的控股、参股公司。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受国内疫情反复、下游客户需求疲软、林木运输成本加大、产品销售不畅等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下降，但随着公司“零添加”刨光材业务的不断拓展中，高附加值的木材产品预期可以给公司带来良好的收益。同时公司建立健全了相应的考核机制，加大了产品订单开发。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完全独立，具有良好的自主经营能力。此外，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基本运行良好，管理较规范，公司具有较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37,360,000.00	14,564,656.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539,862.08	1,310,173.76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3,000,200.00	4,082.86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事项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0	5,524.39
贷款	0	0

(四)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应收票据贴现	3,745,300	3,745,300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按照遵循公平、自愿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有利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该关联交易议案已经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补充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无违规关联交易

√是 □否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无。

(五)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10月9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不从事或参与公司同业竞争活动承诺，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8年10月9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不从事或参与公司同业竞争活动承诺，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8年10月9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不从事或参与公司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活动承诺，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10月9日		挂牌	其他承诺（请自行填写）	不从事或参与公司同业竞争活动承诺，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8年10月9日		挂牌	其他承诺（请自行填写）	不从事或参与公司同业竞争活动承诺，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8年10月9日		挂牌	其他承诺（请自行填写）	不从事或参与公司同业竞争活动承诺，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8年10月9日		挂牌	其他承诺（请自行填写）	不从事或参与公司同业竞争活动承诺，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8年10月9日		挂牌	其他承诺（请自行填写）	不从事或参与公司同业竞争活动承诺，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8年10月9日		挂牌	其他承诺（请自行填写）	不从事或参与公司同业竞争活动承诺，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一、公司控股股东、其他股东、董监高人员承诺避免同业竞争，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未有

违背承诺事项。

（一）公司控股股东承诺：“除投资农垦林产外，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公司及公司对外投资的其他公司不存在与农垦林产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来公司不会设立与农垦林产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公司；如公司未来收购存在与农垦林产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其他公司，将把与农垦林产相关的业务资产注入农垦林产。”

（二）公司其他股东、董监高人员承诺：“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本人承诺如下：

1、本公司/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公司/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4、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二、公司控股股东、其他股东（持股 5%以上）、董监高人员承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其他股东（持股 5%以上）、董监高人员承诺：“本人/本公司作为海南农垦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郑重做出如下承诺：

1、如拟出售本人/本公司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它资产、业务或权益，公司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人/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且该等交易价格按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

2、本人/本公司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或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

3、本人/本公司保证及承诺除非经公司书面同意，不会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或从事与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4、本人/本公司将依法律、法规及公司的规定向公司及有关机构或部门及时披露与公司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权益的详情，直至本人或本公司不再作为公司股东为止。

5、本人/本公司将不会利用公司股东的身份进行损害公司及其它股东利益的经营。”

三、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为海南农垦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现承诺如下：

1、在公司任职的同时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其他职务；

2、公司员工在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不受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影响；

3、在公司领取薪酬，同时不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四、公司股东承诺在公司所持股份未存在代持情况，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关于股东不适格的情况，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公司股东承诺：“本公司作为海南农垦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已认真阅读附件各表，知晓附件中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有关股东适格性的规定。特此承诺：本公司为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公司，处于正常经营状态，所持股份未存在代持情况，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股份公司股东资格，不存在附件各表中关于股东不适格的情况。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0,000,000	100%	0	60,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60,000,000	-	0	6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	0	45,000,000	75%	0	45,000,000	0	0
2	海南默默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	0	5,000,000	8.33%	0	5,000,000	0	0
3	昌江红林顺发木材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	0	4,000,000	6.67%	0	4,000,000	0	0

	公司								
4	儋州西联森达木业有限公司	3,000,000	0	3,000,000	5.00%	0	3,000,000	0	0
5	海南植达东部橡胶木业有限公司	3,000,000	0	3,000,000	5.00%	0	3,000,000	0	0
	合计	60,000,000	0	60,000,000	100%	0	60,000,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无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许浩	董事长	男	否	1978年11月	2021年9月30日	2023年3月10日
朱双龙	董事、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否	1973年10月	2021年9月30日	2023年2月23日
毛新翠	董事	女	否	1968年3月	2021年9月30日	2023年4月28日
汤集明	董事	男	否	1948年3月	2021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张学民	董事	男	否	1964年6月	2021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任微	董事	女	否	1982年5月	2022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宋瑞华	董事	女	否	1972年6月	2022年1月18日	2024年9月30日
王志光	监事会主席	男	否	1966年5月	2021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吴德喜	监事	男	否	1962年11月	2021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林肇钦	监事	男	否	1975年2月	2021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龚向荣	监事	男	否	1967年8月	2021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杨光	监事	男	否	1984年8月	2021年9月30日	2022年1月30日
黄国成	党委副书记	男	否	1968年4月	2021年9月30日	2024年9月30日
叶克平	副总经理	男	否	1970年6月	2021年9月30日	2023年2月23日
魏康成	副总经理	男	否	1989年11月	2021年9月30日	2023年2月23日
王清	财务总监	男	否	1967年2月	2021年9月30日	2023年2月23日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5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特殊说明
陈文红	董事	离任	无	工作岗位调动	无
裴成明	董事	离任	无	工作岗位调动	无

吴卓妮	董事	离任	无	离职	无
宋瑞华	董事	新任	董事	任职	无
任 微	董事	新任	董事	任职	无
叶克平	高级管理人员	离任	无	工作岗位调动	无
王 清	高级管理人员	离任	无	工作岗位调动	无
梁丰源	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离职	无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职务	是否发生变动	变动次数
董事长	否	
总经理	是	1
董事会秘书	是	1
财务总监	是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1、宋瑞华，女，1972年6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江西财经学院财务会计专业毕业，本科学历。1993年7月参加工作。主要工作经历：1989年9月至1993年7月，江西财经学院财务会计专业大学毕业。1993年7月至1996年3月，江西省抚州市五交化公司会计；1996年3月至2001年9月，海南绿世界化妆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1年09月至2003年12月，海南昌太基础建设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3年12月至2007年9月，海南白石岭颐温泉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7年9月至2011年4月海南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2011年07月至2011年11月，海南经纬有限责任公司、海南安顺达橡胶制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11月至2014年1月，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1月至2015年9月，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海南橡胶财务结算中心主任；2015年9月至2015年11月，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2016年7月，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负责全面工作)；2016年7月至2018年1月，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2018年1月至2019年6月，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海南华橡实业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6月至2021年1月，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兼任海南中橡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海南华橡实业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月至今，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兼任海南中橡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海南华橡实业有限公司监事，海南王府井海垦免税品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暂命名）监事。

2、任微，女，1982年05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东北师范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毕业，本科学历。2004年07月参加工作。主要工作经历：2004年07月至2010年11月，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人力资源专员、招聘经理；2011年08月至2012年08月，广东海信科龙空调有限公司招聘人事主管；2012年08月至今历任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招聘人事岗主管、

高级主管、总经理助理、人事业务总监、副总经理、党委组织部副部长、兼任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公司财务负责人王清具备相关的资格证书。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是	董事朱双龙兼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符合相关职务任职要求，朱双龙能够按照相关制度规则要求履职。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28		5	23
生产人员	148		13	135
销售人员	12		4	8
技术人员	5		3	2
财务人员	8			8
员工总计	201		25	17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6	3
本科	24	23
专科	22	20
专科以下	149	130
员工总计	201	17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无。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月18日，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免去朱双龙董事职务，任命赵海峰为董事会董事，任命赵国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年2月2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2月23日审议通过了聘任樊向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023年3月1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审议通过了聘任赵国伦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职务。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其他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加强内控管理建设，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管理层、经营层人员均能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履行各自权利和义务。

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同时，公司还注重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能够平等的对待所有股东，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表决权，使全体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成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公司已于 2020 年年度按相关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上述修改内容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进行了披露。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3	3	2

2、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2022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延期或取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挂牌公司股东大会共延期 1 次，取消 0 次。具体情况如下：

鉴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管工作安排与会议时间冲突，为确保股东大会期间公司董事、高管与参股东充分交流，遵循公平、公正原则，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经公司慎重考虑，将原计划 2022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 2022 年 1 月 18 日召开。

股东大会增加或取消议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挂牌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共增加临时议案 1 个，取消议案 0 个。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39,915,139.28 元，公司股本总额为 60,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议案被否决或存在效力争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议案被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议案被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返《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自改制后能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能够分开运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 公司的业务分开

公司主要从事橡胶木锯材、刨光材、装饰材、指接拼板、改性材等木制品基材的生产和销售，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并按照经营管理的需要构建了部门体系，分别配备了与其功能相适应的资产和人员。股份公司在业务上与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无需依赖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公司主要原材料橡胶木来自于控股股东海南橡胶，公司已通过不断增加橡胶木产品的科技含量，开发新产品，提升产品附加值。橡胶木资源在我国海南、云南地区和东南亚泰国、马来西亚、印尼均较为丰富，并不为控股股东海南橡胶所独有。公司作为全国橡胶木加工细分行业中规模较大企业，具有木材采伐、研发、生产、销售等各个环节管理的综合能力和水平，具有核心的市场竞争能力，公司正逐步通过内外部联动方式提升橡胶木深加工技术水平，实现木材生产由初加工向深加工高端制造转变。

(二) 公司的资产分开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合法拥有经营有关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服务系统，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场所，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公司所有的固定产权属清晰，公司房产存在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正在办理的情况，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不存在产权共有的情形；不存在知识产权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同时，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的诉讼或仲裁，对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

(三) 公司的人员分开

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报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四) 公司的财务分开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置了独立的财务人员，专门处理公司的财务事项。公司依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主要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在银行和具有金融许可资质的集团财务公司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享财务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拥有独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其他单位混合纳税的现象。

(五) 公司的机构分开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业务和管理的需要，设置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事项。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和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众环审字[2023]170000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中审众环大厦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2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苏文娟	卢剑
	3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5 万元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3]1700002 号

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橡林产”）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宝橡林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宝橡林产，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 2.2 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 日，本公司累计净亏损-9,116.44 万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380.83 万元，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55.62 万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可能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 其他信息

宝橡林产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宝橡林产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

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宝橡林产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宝橡林产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宝橡林产、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宝橡林产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宝橡林产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宝橡林产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宝橡林产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项目合伙人）

卢剑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苏文娟

中国·武汉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	235,099.38	2,875,195.0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2	5,988,638.09	9,318,830.30
应收款项融资	6.3		5,081,011.00
预付款项	6.4	178,224.52	154,946.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5	302,716.40	630,462.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6	28,981,015.52	42,766,797.2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	1,034,953.29	2,398,851.89
流动资产合计		36,720,647.20	63,226,094.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	22,641,485.27	24,168,351.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9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0	24,784,358.15	36,283,135.88
在建工程	6.11	449,850.00	1,621,454.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12	972,937.35	3,976,269.09
无形资产	6.13	18,628,842.14	19,273,897.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14	1,354,772.67	1,141,934.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832,245.58	90,465,043.25
资产总计		109,552,892.78	153,691,137.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	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16	25,965,726.91	7,041,133.8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17	617,088.29	1,021,252.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18	5,093,066.89	3,820,567.37
应交税费	6.19	1,114,426.98	781,637.22
其他应付款	6.20	7,189,178.61	9,338,999.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1	477,563.65	923,216.67
其他流动负债	6.22	71,926.62	132,762.85
流动负债合计		40,528,977.95	23,059,570.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23	847,824.51	3,579,395.8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24	482,594.75	542,919.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0,419.26	4,122,314.91
负债合计		41,859,397.21	27,181,885.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25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6	104,190,076.88	104,190,076.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27	-11,375,334.75	-11,375,334.7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8	5,965,019.60	5,965,019.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9	-91,164,441.69	-32,608,217.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615,320.04	126,171,544.27
少数股东权益		78,175.53	337,708.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693,495.57	126,509,252.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9,552,892.78	153,691,137.81

法定代表人：许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国伦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艳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6,602.75	2,639,941.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1	5,465,011.46	9,318,830.30
应收款项融资			5,081,011.00
预付款项		25,852.29	23,998.95
其他应收款	15.2	80,247,438.24	76,643,506.2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251,768.39	6,502,857.7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2,117.08	1,372,799.01
流动资产合计		90,598,790.21	101,582,944.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3	26,498,563.79	38,268,351.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29,005.76	3,775,736.29
在建工程			130,223.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72,937.35	1,473,796.47
无形资产		18,628,842.14	19,273,897.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87,688.28	533,088.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217,037.32	67,455,094.51
资产总计		144,815,827.53	169,038,038.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194,240.22	5,372,336.6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92,035.81	777,693.93
应交税费		997,729.15	661,343.01
其他应付款		24,710,611.31	26,805,820.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79,188.64	226,657.3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7,563.65	493,299.38
其他流动负债		27,999.66	29,465.46
流动负债合计		39,179,368.44	34,366,616.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47,824.51	1,506,840.4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7,824.51	1,506,840.49
负债合计		40,027,192.95	35,873,456.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4,190,076.88	104,190,076.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375,334.75	-11,375,334.7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72,700.88	2,172,700.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0,198,808.43	-21,822,861.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788,634.58	133,164,581.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4,815,827.53	169,038,038.94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21,391,376.29	36,356,524.01
其中：营业收入	6.30	21,391,376.29	36,356,524.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865,892.1	63,481,183.89
其中：营业成本	6.30	28,058,370.26	48,202,634.5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10,248.48	847,504.72
销售费用	6.32	1,073,379.92	2,292,284.01
管理费用	6.33	10,787,109.31	11,232,538.49
研发费用	6.34		895,624.46
财务费用	6.35	236,784.13	10,597.69
其中：利息费用		238,242.95	97,564.76
利息收入		11,392.91	99,821.51
加：其他收益	6.36	143,038.67	176,505.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7	-1,526,866.15	1,108,610.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6,866.15	1,108,610.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8	-304,013.79	-596,440.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9	-37,623,308.12	-12,478,029.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785,665.20	-38,914,014.36
加：营业外收入	6.40	0.03	18,193.95
减：营业外支出	6.41	30,091.71	30,686.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815,756.88	-38,926,507.16
减：所得税费用	6.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815,756.88	-38,926,507.1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815,756.88	-38,926,507.1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9,532.65	-55,396.30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556,224.23	-38,871,110.8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5,971,617.6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71,617.6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5,971,617.6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815,756.88	-44,898,124.7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556,224.23	-44,842,728.4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9,532.65	-55,396.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	-0.6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8	-0.65

法定代表人：许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国伦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艳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	----	-------	-------

一、营业收入	15.4	10,114,208.25	29,796,402.60
减：营业成本	15.4	12,442,815.68	33,150,340.66
税金及附加		249,325.98	386,645.44
销售费用		934,684.16	2,292,284.01
管理费用		7,380,106.65	8,811,064.55
研发费用			597,505.54
财务费用		114,328.96	-26,014.11
其中：利息费用		114,037.26	55,927.90
利息收入		7,014.01	91,471.73
加：其他收益		54,481.66	116,120.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5	-1,526,866.15	1,108,610.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6,866.15	1,108,610.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0,649.13	-343,737.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505,768.93	-2,196,234.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345,855.73	-16,730,664.94
加：营业外收入		0.03	18,193.95
减：营业外支出		30,091.71	74,01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375,947.41	-16,786,480.9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375,947.41	-16,786,480.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375,947.41	-16,786,480.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71,617.6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71,617.6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71,617.62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375,947.41	-22,758,098.6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288,359.83	37,779,461.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4,752.80	637,83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63,112.63	38,417,292.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936,561.26	32,709,162.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46,344.15	14,152,783.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9,671.74	865,809.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3.2	2,643,847.81	3,412,044.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36,424.96	51,139,80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3,312.33	-12,722,507.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73,126.99	1,006,598.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3,126.99	1,006,598.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3,126.99	-1,006,598.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3.3	3,745,303.00	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45,303.00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959.34	20,85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3.4	560,000.00	301,3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8,959.34	322,17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6,343.66	1,677,83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40,095.66	-12,051,276.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5,195.04	14,926,471.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099.38	2,875,195.04

法定代表人：许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国伦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艳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331,865.12	26,089,210.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4,198.81	368,88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26,063.93	26,458,090.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52,967.88	18,101,404.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98,293.87	9,113,304.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734.70	411,161.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48,343.53	10,672,193.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65,339.98	38,298,06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9,276.05	-11,839,972.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0,405.98	203,687.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0,405.98	203,687.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405.98	-203,687.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5,30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45,30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959.34	20,85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8,959.34	20,8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6,343.66	-20,85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3,338.37	-12,064,509.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9,941.12	14,704,450.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602.75	2,639,941.12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104,190,076.88		- 11,375,334.75		5,965,019.60		- 32,608,217.46	337,708.18	126,509,252.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104,190,076.88		- 11,375,334.75		5,965,019.60		- 32,608,217.46	337,708.18	126,509,252.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58,556,224.23	- 259,532.65	-58,815,756.8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104,190,076.88		-	5,965,019.60		-	78,175.53	67,693,495.57	
							11,375,334.75			91,164,441.69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优		永	其										

		先 股	续 债	他			备		险 准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104,190,076.88		-5,403,717.13		5,965,019.60		6,262,893.40	393,104.48	171,407,377.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104,190,076.88		-5,403,717.13		5,965,019.60		6,262,893.40	393,104.48	171,407,377.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71,617.62				-	-55,396.30	-44,898,124.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71,617.62				38,871,110.86	-55,396.30	-44,898,124.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104,190,076.88		11,375,334.75	-	5,965,019.60		32,608,217.46	-	337,708.18	126,509,252.45

法定代表人：许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国伦

会计机构负责人：廖艳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104,190,076.88		11,375,334.75	-	2,172,700.88		21,822,861.02	-	133,164,581.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104,190,076.88		-		2,172,700.88		-	21,822,861.02	133,164,581.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28,375,947.4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28,375,947.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104,190,076.88		- 11,375,334.75	2,172,700.88		- 50,198,808.43	104,788,634.58	

项目	2021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所 有 者 权 益 合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104,190,076.88		-5,403,717.13	2,172,700.88		-5,036,380.03	155,922,680.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104,190,076.88		-5,403,717.13	2,172,700.88		-5,036,380.03	155,922,680.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971,617.62					-	16,786,480.99	-22,758,098.6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71,617.62					-	16,786,480.99	-22,758,098.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未余额	60,000,000.00			104,190,076.88		- 11,375,334.75		2,172,700.88		- 21,822,861.02		133,164,581.99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1 公司基本情况

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7 日经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册成立，现总部位于海南省海口市海垦路 13 号绿海大厦。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橡胶林木采伐、运输、加工、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4 户，详见本附注 8.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 持续经营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净亏损-9,116.44 万元，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380.83 万元，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55.62 万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可能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为增强本公司持续发展能力，拟采取以下措施改善持续经营能力：

(1) 通过加强应收款回收力度，同时寻求外部资金支持来保障本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具体措施为：①加大应收款回收力度；②取得内部借款，2023 年 2 月，本公司与母公司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金额为 280.00 万元的内部借款合同；③取得银行授信，2023 年 3 月，本公司取得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授信，后期可视本公司资金需求，通过抵押厂区土地继续申请银行贷款以支持未来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

(2) 合理调配人力资源，加强成本管控。根据经营规模适时调整本公司组织架构，削减人员编制，有效降低运行成本。加强成本管控，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降低经营成本。

(3) 探索新市场，拓展新业务。为扭转主营业务亏损局面，调整产品结构，未来主要以发展零添加产品为核心，在保持传统板材产品销售的同时，增加毛利率较高的零添加产品在销售收入中所占的比重，积极开发除宜家品牌以外的客户，如顾家家居、索菲亚等品牌的客户，增加本公司销售收入。

通过以上措施，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 4.28 “收入”

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 4.3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4.1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4.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4.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 4.5.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 4.15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4.5.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4.5.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

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4.15“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4.9“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4.15.2.4“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

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4.15.2.2“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4.8.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集团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4.8.2 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

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4.8.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

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4.9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4.9.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4.9.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9.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4.9.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9.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4.9.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9.2.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9.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

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9.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9.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

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4.9.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4.9.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4.10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合同资产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4.10.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4.10.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4.10.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10.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4.10.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4.10.5.1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4.10.5.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组合1：关联方组合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2：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合同资产：	
组合1：工程款组合	本组合为业主尚未结算的建造工程款项
组合2：质保金组合	本组合为质保金

4.10.5.3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关联方组合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组合2：款项性质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各类押金、代垫款、往来款等应收款项。

4.11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4.9“金融工具”及附注4.10“金融资产减值”。

4.12 存货

4.12.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

4.12.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4.12.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12.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12.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4.13 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

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4.10“金融资产减值”和附注4.9“金融工具”。

4.14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

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4.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4.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15.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

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4.15.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4.15.2.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4.15.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

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15.2.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15.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4.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

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4.16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4.23“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

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4.17 固定资产

4.17.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4.17.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35	3-5	2.71-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5	9.5-32.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3-5	9.5-32.33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2-10	3-5	9.5-48.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4.17.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4.23“长期资产减值”。

4.17.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

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17.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1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4.23“长期资产减值”。

4.19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20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 4.32 “租赁”。

4.21 无形资产

4.21.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具体项目摊销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按可使用年限摊销
非专利技术及其他	按可使用年限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4.21.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21.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4.23“长期资产减值”。

4.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改造费、土地承包权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4.23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

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4.24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4.25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4.26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4.32“租赁”。

4.27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③该义务的金額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4.28 收入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

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4.29 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3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①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②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③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④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3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4.31.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4.3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

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31.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31.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32 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4.32.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厂房和机器设备。

4.32.1.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4.32.1.2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 4.17 “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32.1.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32.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4.32.2.1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2.2.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3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4.33.1 会计政策变更

4.33.1.1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对本集团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4.33.1.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对本集团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4.33.2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4.3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4.34.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 4.28 “收入” 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4.34.2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34.3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34.4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

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34.5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5 税项

5.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9%、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15%计缴（除本公司子公司海南农垦宝联林产有限公司适用 15%所得税税率外，其他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25%）。

5.2 主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印发《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海南农垦宝联林产有限公司享受海南自由贸易港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1 年度，“本期”指 2022 年度。除另有注明外，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单位：元。

6.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235,099.38	2,875,195.04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35,099.38	2,875,195.04

6.2 应收账款

6.2.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1,368,089.63
一至二年	4,590,335.11
二至三年	139,006.20
四至五年	864,334.97
小计	6,961,765.91
减：坏账准备	973,127.82
合计	5,988,638.09

6.2.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种类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1,407.00	4.33	230,220.76	76.38	71,186.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60,358.91	95.67	742,907.06	11.15	5,917,451.85
账龄组合	6,660,358.91	95.67	742,907.06	11.15	5,917,451.85
合计	6,961,765.91	100.00	973,127.82	13.98	5,988,638.09

(续)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1,407.00	2.97	301,407.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40,218.28	97.03	521,387.98	5.30	9,318,830.30
账龄组合	9,840,218.28	97.03	521,387.98	5.30	9,318,830.30
合计	10,141,625.28	100.00	822,794.98	8.11	9,318,830.30

6.2.2.1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傲森博林家具有限公司	301,407.00	230,220.76	76.38	预计损失比例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计	301,407.00	230,220.76	76.38	

6.2.2.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263,489.63	25,269.79	2.00
一至二年	4,590,335.11	229,516.76	5.00
二至三年	139,006.20	20,850.93	15.00
四至五年	667,527.97	467,269.58	70.00
合计	6,660,358.91	742,907.06	11.15

6.2.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额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1,407.00		71,186.24			230,220.76
账龄组合	521,387.98	221,519.08				742,907.06
合计	822,794.98	221,519.08	71,186.24			973,127.82

6.2.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6,132,550.4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8.0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688,220.57 元。

6.3 应收款项融资

6.3.1 按分类项目披露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5,105,303.00
小计		5,105,303.00
减：坏账准备		24,292.00
合计		5,081,011.00

6.4 预付款项

6.4.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46,392.08	82.14	150,870.78	97.37
一至二年	27,756.71	15.57		
二至三年			4,075.73	2.63
三年以上	4,075.73	2.29		
合计	178,224.52	100.00	154,946.51	100.00

6.4.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130,181.56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3.04%。

6.5 其他应收款

6.5.1 其他应收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02,716.40	630,462.55
合计	302,716.40	630,462.55

6.5.2 其他应收款

6.5.2.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503,078.69
一至二年	260,722.67
二至三年	20,000.00
三至四年	
五年以上	8,042,067.39
小计	8,825,868.75
减：坏账准备	8,523,152.35
合计	302,716.40

6.5.2.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8,571,735.23	8,317,401.39
保证金、押金	27,000.00	595,205.84
暂借款等	227,133.52	63,034.72
小计	8,825,868.75	8,975,641.95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减：坏账准备	8,523,152.35	8,345,179.40
合计	302,716.40	630,462.55

6.5.2.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120,787.07		8,224,392.33	8,345,179.40
年初账面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243,855.16	243,855.16
本年转回	65,882.21			65,882.21
年末余额	54,904.86		8,468,247.49	8,523,152.35

6.5.2.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额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224,392.33	243,855.16				8,468,247.49
账龄组合	120,787.07		65,882.21			54,904.86
合计	8,345,179.40	243,855.16	65,882.21			8,523,152.35

6.5.2.5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大额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关先东	往来款	8,031,517.55	5 年以上	91.00	8,031,517.55
海南宝星昌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436,729.94	2 年以内	4.95	436,729.94
合计		8,468,247.49		95.95	8,468,247.49

6.6 存货

6.6.1 存货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228,165.97	5,025,090.25	6,203,075.72
在产品	12,970,001.25	5,226,346.41	7,743,654.84
库存商品	36,331,926.11	21,297,641.15	15,034,284.96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60,530,093.33	31,549,077.81	28,981,015.52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95,636.34	1,096,630.48	7,199,005.86
在产品	6,948,390.08	2,758,406.93	4,189,983.15
库存商品	40,552,601.81	9,471,821.54	31,080,780.27
委托加工物资	297,027.99		297,027.99
合计	56,093,656.22	13,326,858.95	42,766,797.27

6.6.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末余额
		本期计提额	合计	转销额	合计	
原材料	1,096,630.48	3,928,459.77	3,928,459.77			5,025,090.25
在产品	2,758,406.93	5,226,346.41	5,226,346.41	2,758,406.93	2,758,406.93	5,226,346.41
库存商品	9,471,821.54	17,711,983.24	17,711,983.24	5,886,163.63	5,886,163.63	21,297,641.15
合计	13,326,858.95	26,866,789.42	26,866,789.42	8,644,570.56	8,644,570.56	31,549,077.81

6.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034,953.29	2,398,851.89
合计	1,034,953.29	2,398,851.89

6.8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海南鑫橡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168,351.42			-1,526,866.15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合计	24,168,351.42			-1,526,866.15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海南鑫橡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41,485.27	
合计				22,641,485.27	

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海南宝星昌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6.9.1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海南宝星昌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1,375,334.75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判断	

6.10 固定资产

6.10.1 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784,358.15	36,283,135.88
合计	24,784,358.15	36,283,135.88

6.10.2 固定资产

6.10.2.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年初余额	31,796,207.07	35,828,534.18	3,547,663.66	5,154,007.12	76,326,412.03
2. 本期发生额增加金额	185,322.90	1,470,588.76		30,405.98	1,686,317.64
(1) 购置	185,322.90	1,470,588.76		30,405.98	1,686,317.6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其他					
3. 本期发生额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31,981,529.97	37,299,122.94	3,547,663.66	5,184,413.10	78,012,729.67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14,545,589.69	17,462,196.14	2,681,002.71	3,941,874.27	38,630,662.81
2. 本期发生额增加金额	806,106.13	2,350,414.90	155,266.27	455,305.92	3,767,093.22
(1) 计提	806,106.13	2,350,414.90	155,266.27	455,305.92	3,767,093.22
3. 本期发生额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5,351,695.82	19,812,611.04	2,836,268.98	4,397,180.19	42,397,756.03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517,030.76	846,435.41	23,642.44	25,504.73	1,412,613.34
2. 本期发生额增加金额		9,418,002.15			9,418,002.15
(1) 计提		9,418,002.15			9,418,002.15
3. 本期发生额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517,030.76	10,264,437.56	23,642.44	25,504.73	10,830,615.4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余额	16,112,803.39	7,222,074.34	687,752.24	761,728.18	24,784,358.15
2. 年初余额	16,733,586.62	17,519,902.63	843,018.51	1,186,628.12	36,283,135.88

6.10.2.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4,045,699.22	2,199,477.23		1,846,221.99	停产
机器设备	18,156,153.24	8,173,161.12	9,277,174.75	705,817.37	停产
运输工具	874,946.34	783,172.97	23,642.44	68,130.93	停产
电子设备及其他	1,782,649.25	1,572,144.45		210,504.80	停产
合计	24,859,448.05	12,727,955.77	9,300,817.19	2,830,675.09	

6.10.2.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660,839.46	778,793.24
机器设备	454,403.29	683,790.03
运输工具	57,419.76	83,123.71
电子设备及其他	54,126.46	78,526.67
合计	1,226,788.97	1,624,233.65

6.10.2.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资产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6,112,803.39	未达到办理房屋产权证条件，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合计	16,112,803.39	

6.11 在建工程

6.11.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属烘干窑电气化改造及配套工程	1,338,516.55	1,338,516.55		1,491,230.46		1,491,230.46
其他工程	449,850.00		449,850.00	130,223.86		130,223.86
合计	1,788,366.55	1,338,516.55	449,850.00	1,621,454.32		1,621,454.32

6.12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965,061.97	2,919,551.37	4,884,613.34
2. 本期发生额增加金额			
3. 本期发生额减少金额		2,919,551.37	2,919,551.37
(1) 退租		2,919,551.37	2,919,551.37
4. 期末余额	1,965,061.97		1,965,061.97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491,265.50	417,078.75	908,344.25
2. 本期发生额增加金额	500,859.12	417,078.72	917,937.84
(1) 计提	500,859.12	417,078.72	917,937.84
3. 本期发生额减少金额		834,157.47	834,157.47
(1) 退租		834,157.47	834,157.47
4. 期末余额	992,124.62		992,124.62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发生额增加金额			
3. 本期发生额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余额	972,937.35		972,937.35
2. 年初余额	1,473,796.47	2,502,472.62	3,976,269.09

6.13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2,891,899.83	1,940,689.61	24,832,589.44
2. 本期发生额增加金额			
(1) 外购			
3. 本期发生额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2,891,899.83	1,940,689.61	24,832,589.44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5,072,736.97	485,954.77	5,558,691.74
2. 本期发生额增加金额	457,837.92	187,217.64	645,055.56
(1) 摊销	457,837.92	187,217.64	645,055.56
3. 本期发生额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530,574.89	673,172.41	6,203,747.30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发生额增加金额			
3. 本期发生额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余额	17,361,324.94	1,267,517.20	18,628,842.14
2. 年初余额	17,819,162.86	1,454,734.84	19,273,897.70

6.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1,141,934.84	639,905.74	427,067.91		1,354,772.67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合计	1,141,934.84	639,905.74	427,067.91		1,354,772.67	

6.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5.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53,214,490.02	23,931,738.67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1,375,334.75	11,375,334.75
递延收益	482,594.75	542,919.09
可抵扣亏损	79,614,256.09	51,577,638.17
合计	144,686,675.61	87,427,630.68

6.15.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3 年	2,284,992.60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过期，可弥补亏损为 5 年
2024 年	14,339,296.01		
2025 年	10,543,521.83		
2026 年	24,409,827.73		
2027 年	28,036,617.92		
2028 年		2,284,992.60	
2029 年		14,339,296.01	
2030 年		10,543,521.83	
2031 年		24,409,827.73	
合计	79,614,256.09	51,577,638.17	

6.16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2,057,647.90	6,024,879.75
1 年以上	3,908,079.01	1,016,254.13
合计	25,965,726.91	7,041,133.88

6.16.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龄 1 年以上部分)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59,030.40	资金紧缺
合计	2,959,030.40	

6.17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60,029.09	623,157.34
1年以上	557,059.20	398,095.35
合计	617,088.29	1,021,252.69

6.18 应付职工薪酬

6.18.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09,460.04	11,566,174.12	10,283,803.33	5,091,830.8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36.06	1,896,229.55	1,896,229.55	1,236.06
三、辞退福利	9,871.27	56,440.00	66,311.27	0.00
合计	3,820,567.37	13,518,843.67	12,246,344.15	5,093,066.89

6.18.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0,320.53	9,110,634.51	7,968,055.49	1,712,899.55
二、职工福利费		185,514.18	185,514.18	
三、社会保险费	0.92	1,020,568.16	1,020,568.16	0.92
其中：1.医疗保险费		981,510.85	981,510.85	
2.工伤保险费	0.92	39,057.31	39,057.31	0.92
3.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6,132.00	606,335.00	606,335.00	16,13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23,006.59	643,122.27	503,330.50	3,362,798.36
合计	3,809,460.04	11,566,174.12	10,283,803.33	5,091,830.83

6.18.3 离职后福利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1,236.06	1,838,490.69	1,838,490.69	1,236.06
二、失业保险费		57,738.86	57,738.86	
合计	1,236.06	1,896,229.55	1,896,229.55	1,236.06

6.19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产税	16,053.75	21,405.01
土地使用税	292,972.32	292,972.32
增值税	784,717.53	447,209.36
印花税	15,267.08	15,758.50
其他	5,416.30	4,292.03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114,426.98	781,637.22

6.20 其他应付款

6.20.1 其他应付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7,189,178.61	9,338,999.77
合计	7,189,178.61	9,338,999.77

6.20.2 其他应付款

6.20.2.1 其他应付款按项目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1,395,380.95	3,867,022.73
保证金及押金等	5,605,800.00	5,395,476.18
暂借款	187,997.66	76,500.86
合计	7,189,178.61	9,338,999.77

6.20.2.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中海昌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4,000,000.00	

6.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77,563.65	923,216.67
合计	477,563.65	923,216.67

6.22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71,926.62	132,762.85
合计	71,926.62	132,762.85

6.23 租赁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年利息	其他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	4,502,612.49		76,714.80		3,253,939.13	1,325,388.16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年利息	其他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23,216.67				445,653.02	477,563.65
合计	3,579,395.82		76,714.80		2,808,286.11	847,824.51

6.24 递延收益

6.24.1 递延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42,919.09		60,324.34	482,594.75	
合计	542,919.09		60,324.34	482,594.75	

6.24.2 涉及政府补助的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宝岛绿化工程	542,919.09		60,324.34		482,594.7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42,919.09		60,324.34		482,594.75	

6.25 股本

股东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海南默默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昌江红林顺发木材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海南植达东部橡胶木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儋州西联森达木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60,000,000.00

6.26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104,190,076.88			104,190,076.88
合计	104,190,076.88			104,190,076.88

6.27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11,375,334.75						-11,375,334.75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收益							
其中：其他 权益工具投 资公允价值 变动	-11,375,334.75						-11,375,334.75
其他综合收 益合计	-11,375,334.75						-11,375,334.75

6.28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72,700.88			2,172,700.88
任意盈余公积	3,792,318.72			3,792,318.72
合计	5,965,019.60			5,965,019.60

6.2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2,608,217.46	6,262,893.4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2,608,217.46	6,262,893.4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556,224.23	-38,871,110.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年末未分配利润	-91,164,441.69	-32,608,217.46

6.3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9,877,679.91	35,160,172.17
其他业务收入	1,513,696.38	1,196,351.84
营业收入合计	21,391,376.29	36,356,524.01
主营业务成本	28,052,771.96	48,202,634.52
其他业务成本	5,598.30	
营业成本合计	28,058,370.26	48,202,634.52

6.30.1 本年合同产生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板材销售	工程项目	合计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合同分类	板材销售	工程项目	合计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9,877,679.91		19,877,679.91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合计	19,877,679.91		19,877,679.91

6.3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621,635.92	741,087.93
房产税	58,863.74	64,215.00
印花税	9,847.20	14,848.56
车船使用税	3,602.04	3,602.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3.40	6,963.95
教育费附加	408.60	3,865.98
地方教育附加	272.40	2,577.32
其他	14,665.18	10,343.94
合计	710,248.48	847,504.72

6.32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70,144.18	1,450,363.21
仓储保管费		322,428.30
差旅费	91,036.27	170,182.02
广告宣传费	109,703.21	299,775.09
业务费	20,242.50	7,894.90
其他费用	182,253.76	41,640.49
合计	1,073,379.92	2,292,284.01

6.3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40,227.02	5,575,182.45
差旅费	67,624.28	101,811.59
办公费	92,561.89	207,495.96
车辆费用	156,551.61	112,855.90
折旧摊销费	968,045.35	1,047,861.25
水电物管费	153,109.66	107,817.13
业务招待费	41,612.45	28,173.70
聘请中介机构费	256,981.13	507,586.4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费	371,066.54	309,532.65
停工损失	2,366,400.76	2,884,372.88
其他	572,928.62	349,848.49
合计	10,787,109.31	11,232,538.49

6.34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7,662.43
委外研发费		330,702.78
其他		17,259.25
合计		895,624.46

6.35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8,242.95	97,564.76
减：利息收入	11,392.91	99,821.51
利息净支出	226,850.04	-2,256.75
银行手续费等	9,934.09	12,854.44
合计	236,784.13	10,597.69

6.36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递延收益转入	60,324.34	60,324.34	60,324.34
稳岗补贴	82,714.33	116,180.81	82,714.33
合计	143,038.67	176,505.15	143,038.67

6.37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1,526,866.15	1,108,610.24
合计	-1,526,866.15	1,108,610.24

6.38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24,292.00	-24,292.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0,332.84	-344,163.1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7,972.95	-227,985.4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304,013.79	-596,440.54

6.39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准备	-26,866,789.42	-11,632,105.9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418,002.15	-845,923.41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338,516.55	
合计	-37,623,308.12	-12,478,029.33

6.4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0.03	18,193.95	0.03
合计	0.03	18,193.95	0.03

6.4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0,091.71	30,686.75	30,091.71
合计	30,091.71	30,686.75	30,091.71

6.42 所得税费用

6.42.1 所得税费用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6.42.2 本期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8,815,756.88
调整事项：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703,939.2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88,385.8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33.63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的影响	381,716.5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684.1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末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324,686.34
所得税费用	

6.43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6.4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往来款及其他	1,974,752.80	637,831.25
合计	1,974,752.80	637,831.25

6.4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付现费用	2,330,262.81	2,896,234.80
往来款及其他	313,585.00	515,810.01
合计	2,643,847.81	3,412,044.81

6.43.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关联方往来借款	3,745,303.00	2,000,000.00
合计	3,745,303.00	2,000,000.00

6.4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金	560,000.00	301,320.00
合计	560,000.00	301,320.00

6.4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6.44.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8,815,756.88	-38,926,507.1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978,737.56	6,040,172.83
信用减值损失	304,013.79	596,440.54
固定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权资产折旧	4,685,031.06	4,295,959.93
无形资产摊销	645,055.56	625,550.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7,067.91	359,021.47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8,242.95	97,564.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6,866.15	-1,108,610.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36,437.11	11,822,485.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30,646.56	-1,717,388.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103,544.46	5,192,802.01
其他	-60,32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3,312.33	-12,722,507.6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5,099.38	2,875,195.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75,195.04	14,926,471.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40,095.66	-12,051,276.24

6.4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余额	上期余额
1.现金	235,099.38	2,875,195.0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5,099.38	2,875,195.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099.38	2,875,195.0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45 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稳岗补贴	82,714.33	其他收益	82,714.33

7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子公司宁波宝橡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注销。

8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8.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8.1.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农垦宝乐林产有限公司	乐东	乐东	林木加工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海南农垦宝联林产有限公司	儋州	儋州	林木加工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海南农垦宝宁林产有限公司	万宁	万宁	林木加工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海南宝亨林产有限责任公司	儋州	儋州	林木加工	51.00		设立

8.1.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海南宝亨林产有限责任公司	49.00	-259,532.65		78,175.53

8.1.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海南宝亨林产有限责任公司		287,357.33	287,357.33	127,815.44		127,815.44

(续)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海南宝亨林产有限责任公司		817,015.80	817,015.80	127,815.44		127,815.44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海南宝亨林产有限责任公司		-529,658.47	-529,658.47			-113,053.68	-113,053.68	

8.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8.2.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海南鑫橡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亚市	三亚市	资本市场服务	45.00		权益法

8.2.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海南鑫橡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南鑫橡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6,086,985.75	7,003,628.07
非流动资产	44,238,362.88	46,703,819.55
资产合计	50,325,348.63	53,707,447.62
流动负债	10,936.9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0,936.9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0,314,411.71	53,707,447.6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2,641,485.27	24,168,351.42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2,641,485.27	24,168,351.42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393,035.91	2,463,578.32
综合收益总额	-3,393,035.91	2,463,578.32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9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并采用下列金融管理政策和实务控制这些风险，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9.1 市场风险

9.1.1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因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而面临价格风险。

由于某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是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或其他估值技术确定的，而估值技术本身基于一定的估值假设，因此估值结果对估值假设具有重大的敏感性。改变估值结果可能产生的影响如下：

项目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增加 5%		200,000.00		200,000.00
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减少 5%		- 200,000.00		- 200,000.00

9.2 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等。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集团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9.2.1 货币资金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9.2.2 应收款项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并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本集团信用风险较为集中，应收账款中前五名客户占比88.09%（期末余额），其他应收款前两名客户占比95.95%。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确定已发生减值的大额应收关先东款项8,031,517.55元，由于关先东明确表示不回款且本集团未有保全措施，本集团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9.3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货币资金期末余额235,099.38元，货币资金短缺，本集团可能将向母公司借款和银行借款作为辅助资金来源。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应付账款	25,965,726.91		
租赁负债		903,171.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5,806.60		
其他应付款	1,583,378.61	5,605,800.00	

10 公允价值的披露

10.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作出的预测等。

11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1.1 本集团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口	橡胶种植加工贸易	427,942.78	75.00	75.00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母公司是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集团最终控制方是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1.2 本集团的子公司

本集团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8.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1.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海南海橡国际健康文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中万福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东创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海南宝星昌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洋浦海垦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海南农垦机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海南省国营阳江农场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海南省国营金江农场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江苏爱德福乳胶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汤成雄	与董事关系密切家庭成员
张起智	原监事
吴有明	与监事关系密切家庭成员

11.4 关联方交易

11.4.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原木	13,715,632.73	11,264,593.27
海南农垦机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费	58,713.81	51,880.35
洋浦海垦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77,385.33	173,623.85

11.4.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29,150.45	1,502,150.45
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2,477.88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9,823.01	
江苏爱德福乳胶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867.26	

11.4.3 关联方租赁情况

11.4.3.1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海南省国营阳江农场	厂房	342,857.15	316,373.54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海南省国营金江农场	厂房及设备	183,486.24	180,488.25
海南农垦机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	186,580.94	309,532.65

11.4.3.2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海南宝星昌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土地及厂房	293,855.16	279,862.07

11.4.4 关联方利息收入情况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82.86	8,189.75

11.4.5 其他关联交易

2022 年度本公司将应收票据贴现给中万福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贴现给东创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274.53 万元，共支付贴现利息 7.90 万元；2021 年度本公司将应收票据贴现给中万福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共支付贴现利息 2.09 万元。

11.4.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1.4.6.1 关联方款项银行存款情况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524.39	149,831.01

11.4.6.2 关联方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吴有明	634,229.80	401,744.85	629,205.16	314,602.58
其他应收款	海南宝星昌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36,729.94	436,729.94	192,874.78	192,874.78
其他应收款	海南海橡国际健康文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44.00		1,244.00	

11.4.6.3 关联方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205,328.75	4,109,030.40
应付账款	洋浦海垦物流有限公司	84,350.00	153,250.00
应付账款	海南农垦机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74,029.00	
其他应付款	中万福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2,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2,353.03	1,019,230.46
其他应付款	汤成雄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张起智		1,4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海南省国营阳江农场	41,932.93	41,932.93

12 承诺及或有事项

12.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应予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12.2 或有事项

原告陈斗昌从 2010 年 2 月 10 日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期间承包经营本公司的海口宝海分公司，采取由原告自主经营，定额上缴，盈利提成，亏损自负的经营模式，承包结束后原告称仍然有剩余资金约 140.00 万元，原告陈斗昌起诉至法院申请本公司返还。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收到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0）琼 0106 民初 8973 号，判决本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陈斗昌返还承包期间投入生成经营的剩余资金 140 万元及支付利息（利息计算方式：以 140 万元为本金，自 2018 年 11 月 2 日起至付清全部剩余资金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2022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收到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1）琼 01 民终 7890 号，判决撤销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0）琼 0106 民初 8973 号，发回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重审。截至报告日，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仍然在调查取证中，二审尚未开庭。

13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14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其他应予披露的重大其他重要事项。

15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5.1 应收账款

15.1.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801,815.76
一至二年	4,590,335.11

账龄	年末余额
二至三年	139,006.20
四至五年	667,527.97
小计	6,198,685.04
减：坏账准备	733,673.58
合计	5,465,011.46

15.1.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种类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98,685.04	100.00	733,673.58	11.84	5,465,011.46
账龄组合	6,198,685.04	100.00	733,673.58	11.84	5,465,011.46
合计	6,198,685.04	100.00	733,673.58	11.84	5,465,011.46

(续)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40,218.28	100.00	521,387.98	5.30	9,318,830.30
账龄组合	9,840,218.28	100.00	521,387.98	5.30	9,318,830.30
合计	9,840,218.28	100.00	521,387.98	5.30	9,318,830.30

15.1.3 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账龄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801,815.76	16,036.31	2.00
一至二年	4,590,335.11	229,516.76	5.00
二至三年	139,006.20	20,850.93	15.00
三到四年			
四至五年	667,527.97	467,269.58	70.00
合计	6,198,685.04	733,673.58	11.84

15.1.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额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521,387.98	212,285.60				733,673.58
合计	521,387.98	212,285.60				733,673.58

15.1.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5,959,212.53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6.1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684,753.81 元。

15.2 其他应收款

15.2.1 其他应收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0,247,438.24	76,643,506.29
合计	80,247,438.24	76,643,506.29

15.2.2 其他应收款

15.2.2.1 其他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19,797,555.19
一至二年	15,608,928.41
二至三年	17,454,818.84
三至四年	10,450,136.56
五年以上	17,418,387.28
小计	80,729,826.28
减：坏账准备	482,388.04
合计	80,247,438.24

15.2.2.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款	80,558,017.14	76,340,824.96
保证金、押金	27,000.00	595,205.84
暂借款等	144,809.14	17,208.00
小计	80,729,826.28	76,953,238.80
减：坏账准备	482,388.04	309,732.51
合计	80,247,438.24	76,643,506.29

15.2.2.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年初余额	116,857.73		192,874.78	309,732.51
年初账面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238,537.74	238,537.74
本年转回	65,882.21			65,882.21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50,975.52		431,412.52	482,388.04

15.2.2.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额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192,874.78	238,537.74				431,412.52
账龄组合	116,857.73		65,882.21			50,975.52
合计	309,732.51	238,537.74	65,882.21			482,388.04

15.2.2.5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大额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海南农垦宝联林产 有限公司	往来款	79,955,818.62	5 年以内	99.04	
海南宝星昌达装饰 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431,412.52	2 年以内	0.53	431,412.52
合计		80,387,231.14		99.58	431,412.52

15.3 长期股权投资

15.3.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100,000.00	10,242,921.48	3,857,078.52	14,100,000.00		14,1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 业投资	22,641,485.27		22,641,485.27	24,168,351.42		24,168,351.42
合计	36,741,485.27	10,242,921.48	26,498,563.79	38,268,351.42		38,268,351.42

15.3.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海南农垦宝宁林产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2,224,287.84	2,224,287.84
海南农垦宝乐林产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海南农垦宝联林产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海南宝亨林产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5,018,633.64	5,018,633.64
合计	14,100,000.00			14,100,000.00	10,242,921.48	10,242,921.48

15.3.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海南鑫橡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168,351.42			-1,526,866.15		
合计	24,168,351.42			-1,526,866.15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海南鑫橡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41,485.27	
合计				22,641,485.27	

15.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9,433,154.60	28,873,817.67
其他业务收入	681,053.65	922,584.93
营业收入合计	10,114,208.25	29,796,402.60
主营业务成本	12,437,217.38	33,150,340.66
其他业务成本	5,598.30	
营业成本合计	12,442,815.68	33,150,340.66

15.4.1 本年合同产生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板材销售	工程项目	合计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合同分类	板材销售	工程项目	合计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9,433,154.60		9,433,154.6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合计	9,433,154.60		9,433,154.60

15.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26,866.15	1,108,610.24
合计	-1,526,866.15	1,108,610.24

16 补充资料

16.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038.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本集团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71,186.2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91.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84,133.23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84,133.23	

注：1、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2、本集团将所有报告期内增值税即征即退金额作为经常性损益进行列示。

16.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43	-0.98	-0.9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62	-0.98	-0.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海垦路 13 号绿海大厦四楼海南农垦宝橡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